

证券代码：002344

证券简称：海宁皮城

公告编号：2017-052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海宁皮城，证券代码：002344）于2017年11月1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，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11月1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

该重大事项涉及购买资产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此次购买资产相关事宜，但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将抓紧时间与交易对方进行协商，并自本次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或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1月8日